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5-013

2014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江苏神通	股票代码	0024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章其强	陈鸣迪	
电话	0513-83335899	0513-83333645	
传真	0513-83335998	0513-83335998	
电子信箱	zhangqq@stfm.cn	chenmd@stf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营业收入(元)	465,606,404.42	511,119,180.90	-8.90	445,780,050.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3,816,510.82	65,894,561.23	-18.33	65,004,509.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7,624,207.92	62,620,736.08	-23.95	62,937,014.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4,281,087.71	29,897,899.71	48.11	-42,011,184.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18.33	0.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6	0.32	-18.33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7%	7.60%	-1.73	8.02%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总资产(元)	1,263,734,087.65	1,244,763,617.90	1.52	1,162,240,123.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37,743,678.18	894,327,167.36	4.85	838,832,606.13

注:此处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增减变化比例是采用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的含全部尾数的实际值计算的结果,与表格内取两位小数的数据计算结果存在一定差异。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868(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7,502(户)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吴建新	境内自然人	21.59	44,915,000	34,815,000		
香港易成集团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4	29,000,000			
张逸芳	境内自然人	8.42	17,505,994	15,918,510		
黄高杨	境内自然人	6.74	14,027,112	11,508,750		
郁正涛	境内自然人	6.62	13,767,210	11,355,000		
陈永生	境内自然人	2.48	5,154,575	4,764,525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3,118,206	0		
黄元忠	境内自然人	1.19	2,469,262	2,469,262		
中国建设银行-国泰金鼎价值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6	2,405,707	0		
建信人寿保险有限公司-分红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5	1,772,797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第一大股东吴建新与其他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2、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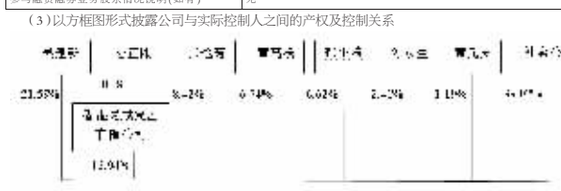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概述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管理层紧紧围绕董事会确定的年度发展目标和战略规划,坚持"巩固冶金、发展核电、拓展石化、服务能源"的市场定位,优化产品结构,满足高端关键阀门市场需求,提升公司产品附加值;加大市场营销开发力度,扩大经营业务范围,做优做强阀门主业。通过精益生产项目和智慧神通咨询项目的顺利实施,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通过管理创新增加企业活力,深化内部管理创新,提高效率、降低成本;通过加强技术研发及产品线延伸,在巩固传统优势行业和产品市场占有率的基础上,积极开拓新产品、新市场、新领域,为公司持续、稳定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随着前期投入效果的不断显现,以及与核心客户的合作不断加强,各业务领域的市场开拓取得成效。报告期内,公司核电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2.72亿元,冶金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2.86亿元,能源装备事业部累计取得订单1.08亿元。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拓展煤化工阀门市场、超(超)临界火电阀门市场、LNG超低温阀门市场,同时继续巩固在核电阀门领域的优势地位。为优化生产管理信息系统,公司实施完成了PDM的一、二期项目,不仅实现了全公司技术资产的规范管理,还实现了PDM系统与ERP系统的对接,最大程度地发挥了信息共享带来的高效和便利,提高了企业核心竞争力。

然而,报告期内冶金行业仍在低谷徘徊,项目建设、技改和备件市场需求低迷;核电项目建设恢复审批后,新取得的项目订单尚未开始批量交货;在能源装备行业,公司投入较大人力、财力重点推进已取得一定成效,由于作为市场的新进入者,特别是超募资金投资项目建成之前,能源装备产品暂时利用核电阀门产品生产能力进行生产的成本较高,给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带来一定的负面影响。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46,560.6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8.90%;实现净利润5,381.65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18.33%。

(2)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中国阀门行业的重点骨干企业,是国内冶金、核电、超(超)临界火电、煤化工、液化天然气(LNG)及石油炼化等领域专用特种阀门的生产基地之一,是高新技术企业、中国阀门行业协会副理事长单位、全国阀门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蝶阀工作组组长单位、中广核核电设备国产化联合研发中心成员单位、宝钢设备与备件联合研制中心成员单位、江苏省创新型试点企业、江苏省百强民营科技企业。公司2010年6月在国内A股上市以来,公司充分利用资本市场平台并发挥资金优势,建设了现代化的厂房、设备,形成了稳定的供应商评价和管理体系,积累了丰富的优质客户资源,搭建了一流的技术研发和创新服务平台,具备较强的自主创新能力。

(3)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目标

2015年,公司继续以"产业报国、造福人类"为企业使命,以"单项冠军、行业先锋、受人尊重、百年神通"为公司愿景,以"为用户创造价值,为员工创造机会,为股东创造回报,为社会创造财富"为企业宗旨,坚持"进口替代"之路,瞄准标杆企业和标杆产品,快速复制,快速向市场推广、覆盖,持续改进和完善,成为细分市场单打冠军;坚持从"产品领先"到"技术+产品+服务"的转型升级,引领阀门行业发展,铸造行业先锋;继续坚持"巩固冶金、发展核电、拓展石化、服务能源"的市场定位;通过"智慧神通"项目的实施,建设智能化生产线,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加工精度和智能制造水平,实现生产效率的提升以有效降低成本,提升公司整体竞争能力;通过"MRP"、"PDM"、"条形码"等信息化技术的使用,实现公司资源的有效共享和智能化水平的提高;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和内控审计,建设神通企业文化,构建一支具有持续创新能力、不断形成新的核心竞争力的组织架构和卓越团队,提炼和深化"神通文化";充分利用好"政、产、学、研、用"平台,不断提升科技创新能力。

随着公司自身技术实力的不断积累和管理水平的持续提升,通过智慧神通项目的深化实施,从整体上提升企业竞争能力,进而实现"冶金特种专用阀门优秀供应商,核级蝶阀、球阀的全球优秀供应商,核电配套设备的国内主要供应商,煤化工、超(超)临界火电及液化天然气(LNG)领域特种专用阀门的研发产业化基地"的发展战略目标。同时,抓住当前特殊船用阀门市场需求的良好机会,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创造条件,做好相关资格认证和取证工作,为公司未来发展争取更大市场机会。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2014年初,财政部分别以财会[2014]6号、7号、8号、10号、11号、14号及16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9号——职工薪酬(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33号——合并财务报表(2014年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要求自2014年7月1日起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施行,鼓励在境外上市的企业提前执行。同时,财政部以财会[2014]23号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金融工具列报准则"),要求在2014年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告中按照该准则的要求对金融工具进行列报。

本公司于2014年7月1日开始执行前述除金融工具列报准则以外的7项新颁布或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在编制2014年年度财务报告时开始执行金融工具列报准则,并根据各准则衔接要求进行了调整,采用上述企业会计准则后的主要会计政策已在财务报告附注中列示。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如下:

2013年度

准则名称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及其对本公司的影响说明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元)
《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2014年修订)》及应用指南的相关规定	递延收益	59,457,952.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59,457,952.44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14年11月28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人民币800万元独资设立了南通神通置业有限公司,成立该全资子公司的主要目的是以该子公司为主体实施公司人才公寓等建设项目,为优秀人才提供良好的工作、生活环境。该子公司主营: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有房屋租赁服务,市政工程施工。有鉴于此,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1户,公司2014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3户。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江苏省东源核电阀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启东市	启东市	技术研发	100		投资设立
上海神通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研发	100		投资设立
南通神通置业有限公司	启东市	启东市	房产开发	100		投资设立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吴建新
201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5-014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本次会议已于2015年3月19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了通知;

2、会议召开的时间、地点和方式:本次会议于2015年3月29日在公司新厂区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投票表决的方式召开;

3、会议出席情况: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

4、会议主持及列席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吴建新先生主持,公司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会议合规情况: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4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14年董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请阅《2014年年报(全文)》中的"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宋银立先生、王德忠先生、肖波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1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全文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3、关于《201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4、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2014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天衡专字(2015)00545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公司2014年度共实现营业收入46,560.64万元,同比下降8.90%,实现净利润5,381.65万元,同比下降18.33%。

5、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特别提示:公司《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各项指标仅为公司2015年经营计划的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6、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止2014年12月31日,公司2014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53,816,510.82元,依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共计5,343,574.38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247,105,745.50元,减去2014年支付的2013年度普通股股利10,400,000元,总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285,178,681.94元。

经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吴建新先生提议,鉴于公司目前盈利状况良好,为回报股东,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的总股本208,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0,400,000.00元。公司2014年度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

在提出和讨论本次利润分配方案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的规定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管理和告知义务,防止内幕信息泄漏。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审核后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且兼顾了公司与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我们同意公司董事会的利润分配的预案,并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7、关于《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已根据自身的实际情况和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符合公司现阶段经营管理的发展需求,保证了公司各项业务的健康运行及经营风险的控制,报告期内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合法、有效,没有发生违反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形。

独立董事发表如下意见:公司建立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也适合目前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需要。经过核查,自本年度1月1日起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内部控制目标明确,风险防范导向清晰,控制体系健全,控制制度及控制流程设计合理并得到了有效执行,能够预防和及时发现、纠正公司运营过程中可能出现的重大错误和舞弊行为,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和完整,保证会计记录和会计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在包括但不限于控制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及内部监督等重大方面和重要事项均实施了有效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

以上监事会意见、独立董事意见具体内容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监事会对公司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审核意见》、《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8、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2014年年报会计师对《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出具了"天衡专字(2015)00207号"号《鉴证报告》。

监事会意见: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为:经核查,2014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编制的《专项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录、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的意见:经核查,2014年度,江苏神通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情况。保荐机构对江苏神通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的详细内容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9、关于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4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10、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执业资格,2014年度,该所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过程中,恪守职责,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较好地完成了公司委托的各项工作。因此,同意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意见,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1、关于2015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董事长吴建新先生的履职表现,在考虑上年度薪酬及同地区、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长2015年度薪酬方案为年薪50万元(含税),该薪酬方案将根据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考核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其中董事吴建新先生回避表决),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关于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根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表现,在考虑上年度薪酬及同地区、同行业平均薪酬水平的基础上,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拟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15年度薪酬方案(含税)为:总裁张逸芳46万元、副总裁黄高杨38万元、副总裁郁正涛38万元、副总裁张立宏38万元、副总裁兼董秘章其强38万元、副总裁施伟明35万元、副总裁缪宁35万元、财务总监林冬香20万元,上述薪酬方案将根据年度工作绩效情况考核后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其中董事张逸芳、黄高杨、郁正涛分别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公司2015年度董事长、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符合同行业、同地区的平均水平,方案的实施能够实现对董事长及高级管理人员有效激励的目标。同时董事会对该议案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规定。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3、审计委员会关于2014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14、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公司继续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启东支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8)。

15、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并同意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19)。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前提下,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在保障投资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风险较小,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1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

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的意见:江苏神通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江苏神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基于以上意见,本保荐机构对江苏神通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计划无异议。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及保荐机构意见的详细内容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16、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增加股东回报,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并在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公司拟继续使用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金融理财产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0)。

监事会经审核后认为: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目前,公司自有资金充裕,在保障公司日常经营运作和研发、生产、建设需求的前提下,使用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独立董事经审核后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财务状况稳健,自有资金充裕,在保证流动性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有利于在控制风险前提下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自有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利益,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高流动性的银行理财产品,期限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

以上监事会意见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5-015)。

以上独立董事意见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m.cn)上的《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17、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该议案获得通过。

鉴于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和通过,现提议于2015年4月21日下午14:00在公司新厂区三楼多功能会议室,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通知的具体情况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16)。

三、备查文件

1、《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监事会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审核意见》;

3、《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2014年年报及其他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核查报告》;

5、《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438　证券简称:江苏神通　公告编号:2015-016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神通阀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5年3月2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的部分议案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提议召开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会议"),现就会议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 召开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4月21日下午14:00。

(2)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至2015年4月21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1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4月20日下午15:00至2015年4月21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 股权登记日:2015年4月15日。

3.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公司新厂区三楼多功能会议室

4.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

5.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6. 会议召开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7. 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4月15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A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因故不能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可书面授权委托代理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出示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 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2015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0)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公司将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股东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上述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内容详见2015年3月31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 现场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股东帐户卡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帐户卡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还须持有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3)异地股东可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或传真应在2015年4月17日16:3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2、登记时间:2015年4月17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6:30)。

3、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江苏省启东市南阳镇协兴北街88号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3-83335899、83333645　　传真:0513-83335998

联系人:章其强、陈鸣迪

4、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的原件到场。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38;

2、投票简称:神通投票;

3、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5年4月21日上午 9:30--11:30,下午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神通投票"的"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投票证券代码:362438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 1,2.00元代表议案 2,以此类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进行统一投票,公司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相应的申报价格为 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201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201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元
议案3	关于《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元
议案5	关于《201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00元
议案7	关于续聘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2015年度董事长薪酬方案的议案	8.00元
议案9	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7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00元
议案10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10.00元

注: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投票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⑤确认委托完成。

6、计票原则:在计票时,同一表决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7、投票举例

①股权登记日持有"江苏神通"A股的投资者